

湖州市农业农村局文件

湖农发〔2023〕55号

湖州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开展2023年湖州市 示范性乡村创客团队推荐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区（县）农业农村局，南太湖新区社发局：

为认真贯彻落实《关于印发加快推进乡村产业振兴、人才振兴、文化振兴、生态振兴、组织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湖委办〔2022〕3号）和《关于加快开展“千个团队、万名创客”培育实施方案（2021—2025年）》（湖农发〔2021〕124号）文件精神，根据《湖州市示范性乡村创客团队认定办法》，经研究，决定开展2023年市级示范性乡村创客团队推荐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对象及条件

按照《关于印发湖州市示范性乡村创客团队认定办法的通知》（湖农发〔2022〕33号）规定条件组织申报。

二、申报评审程序

符合申报条件的团队经所在单位同意后向所在区县农业农村局提出申请，区县农业农村局审核同意后向市农业农村局提交申请材料，市农业农村局经过资格审查、团队寻访、路演角逐等评审程序后，确定拟认定名单，并进行网上公示，公示无异议的认定为湖州市示范性乡村创客团队。

三、有关要求

填写《湖州市示范性乡村创客团队认定申请书》（附件1）和《湖州市示范性乡村创客团队推荐汇总表》（附件2），于7月30日前将申报材料（附件1、附件2）的盖章PDF电子版报送至市农业农村局法规科教处。

市农业农村局联系人：高威；电话：0572-2076659。

附件：1. 湖州市示范性乡村创客团队认定申请书

2. 湖州市示范性乡村创客团队推荐汇总表

湖州市农业农村局

2023年6月20日

附件 1

湖州市示范性乡村创客团队认定

申 请 书

申报团队：_____

申报单位：_____（盖章）

填报日期：_____

填 写 说 明

- 一、填写内容应实事求是、内容详实、文字简练。
- 二、“工作经历”按时间顺序填写。
- 三、附件材料按提纲提供齐全，不得缺漏补项。

一、基本信息				
创客团队名称			成立时间	年 月
实施主体名称			法定代表人	
办公地址				
产业类型		☐ 种植 ☐ 养殖 ☐ 渔业 ☐ 加工 ☐ 销售 ☐ 生产服务 ☐ 休闲农业 ☐ 民宿 ☐ 农村文化 ☐ 农村电商 ☐ _____		
建筑面积（平方米）			创业岗位/工位（个）	
团队人数（人）			创业导师数（人）	
带动帮富人数（人）			示范带动收益（元）	
参加省市县农创客发展联合会情况				
团队负责人情况	姓名		出生年月	
	性别		籍贯	
	政治面貌		毕业院校及专业	
	学历/学位		职称/职务	
	联系方式			
工作经历				
主要业绩(100字以内)				
其他情况		近2年（ ☐ 未发生 ☐ 发生）过重大安全事故、农产品质量安全问题，不存在拖欠职工工资和农民款项等情况		
		团队成员近2年内（ ☐ 存在 ☐ 无）违法违纪等问题		

二、建设情况

一、团队简介（功能定位、人才实力、发展情况、带动帮富等，500字以内）

二、团队创收能力（包括资金保障、创业计划、创业项目等，500字以内）

1、创客团队成员情况									
序号	成员姓名	出生年月	性别	政治面貌	毕业院校	学历学位	联系方式	职务	创办或加入团队时间 (年月)
1	核心成员 1								
2	核心成员 2								
3									
2、合作导师情况									
序号	导师姓名	工作单位		行业领域		职称		指导创客团队起始时间(年月)	
1									
2									

3、提供创新创业服务情况（培训、技术、产品或服务）						
序号	时间	地点	主题	提供服务对象	参与人数	组织负责人
4、历史财务情况（近2年）						
序号	年份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净利润（万元）	
1	2021					
2	2022					

三、申报单位承诺及推荐单位意见	
团队负责人意见: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申报单位承诺:	
本单位申报材料真实、准确、可靠，我单位对其真实性负全部责任。	
单位负责人（签字）: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区（县）行业主管部门意见:	
负责人（签字）: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材料清单：

1. 《湖州市示范性乡村创客团队认定申请书》；
2. 创客团队实施主体经过当年年检的企业法人（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五证合一）复印件；
3. 能证明创客团队负责人为第一大股东或法定代表人等证明材料；团队负责人的个人业绩证明材料；
4. 创客团队成员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服务合同或协议；
5. 法定机构出具的创客团队成员近2年在湖缴纳个税、社保或农保等证明；
7. 创业团队导师证明（文件或聘书等）；
8. 相关信用证明材料；
9. 其他佐证材料：为创客团队成员或其他人员提供服务情况证明材料（如协议等）；创客团队获得投融资证明材料（如协议，提供首页及盖章页）；开展创业创新培训和活动情况、带动帮富等证明材料（如照片或通知）；创客团队照片若干（包括内部环境、成员等）。

附件 2

湖州市示范性乡村创客团队推荐汇总表

序号	创客团队名称	实施主体名称	地址	成立时间	产业类型	领衔人	创客团队核心成员数量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合作导师	示范带动人数

